

恩賜與事奉 (行傳人物選讀)

伍、作使徒的保羅(上)

今天最後一堂聚會，我希望能把保羅的生平、事蹟、工作……等等，一次講完——這包括全本使徒行傳。爲什麼要一次講呢？因爲我們很少有機會把保羅一生中工作的重點和方向，並神所使用他的恩賜有個通盤的瞭解。

我們知道，神賜給保羅的恩賜是使徒的恩賜。這次特會題目是「恩賜與事奉」，我們零零碎碎把恩賜與事奉差不多都講了一點，我想各位若能觸類旁通、舉一反三，其他沒講的恩賜大概也能領悟。但是使徒這個恩賜是一個特別的恩賜。神給保羅的恩賜多，祂所要求保羅的工作與事奉也就多。有時我們希奇保羅的工作，忘記了原來他領受的是使徒的恩賜。

我們知道保羅四次出門去傳道，但是；爲什麼要去傳道？他傳道的方向、工作的重點、傳道的內容，究竟何在？今天早上，我們很快地把使徒行傳從十三章看到廿八章，看看是否能得到鳥瞰的好處。

第一、使徒的呼召與預備

我們從保羅蒙召講起。他本來是逼迫基督徒的，在他往大馬色的路上，遇見神的大光，把他擊倒在地。保羅在行傳裏三次作見證，說明他事奉的動機、目的、能力的來源。最長的見證是廿六章在亞基帕王面前所有的申訴，他說：「從前我自己以爲應當多方攻擊拿撒勒人耶穌的名。我在耶路撒冷也會這樣行了；那時，我領了祭司長的權柄和命令，往大馬色去。晌午的時候，看見從天發光，比日頭還亮，四面照着……。」（參徒廿六：9、20）所以我們可以看

見保羅所領受的那一個職分，是主特別在大馬色的路上顯現，賜給他的。以後主給他託負「派你作執事、作見證，將你所看見的事：證明出來。」以後他就「先在大馬色，後在耶路撒冷、猶太全地，以及外邦，勸勉他們應當悔改歸向神，行事與悔改的心相稱。」

十二使徒得到命令，是要從耶路撒冷、猶太全地、撒瑪利亞、直到地極，為主耶穌作見證。這命令，使徒們做得相當有秩序，從耶路撒冷一圈一圈地往外擴大，建立了許多鄰近地區的教會。但保羅的工作不是這樣，保羅有清楚的命令，主要他往外邦人中間去。我們一般人都公認保羅是真正第一位所謂宣教士 (Missionary)，其實，使徒 (Apostle) 這個字在拉丁文就是 Missionary，就是宣教士。今天，宣教士的用法，是否就是使徒，我們暫且不予評論。但保羅卻是第一個宣教士，又是使徒。為什麼如此說呢？這不僅從他的工作來看，從他的為人、他的信息、建立教會的目的和方向來說，這是一個有異象的人。

保羅在大馬色的路上遇見主，得救悔改；就在同時，接受神給他異象、託負。在大馬色城裏，藉着亞拿尼亞為他按手禱告，眼睛得開，然後到了耶路撒冷，在那裏時他想盡辦法希望能獲得門徒接納，但是他們不相信他，後來由於巴拿巴的引薦，開始和門徒們

音立下真理上、工作上、生命和方向的根基，保羅可以毫不羞愧地說：「我：好像是一個聰明的工頭：那已經立好是根基就是耶穌基督。」(林前三：10, 11)

第二、使徒和他的腳踪

神的確大大使用保羅，保羅的工作不是沒有方向的，他說：我門拳不像打空氣的。因為第一：他清楚神的託負、神的教恩，他也清楚聖經的啓示及一切的真理。更重要的是神一步一步引領他的工作。他從大數到安提阿，有一年多時間和巴拿巴一起事奉，他所做的是教師的工作：教導神的兒女——這不是使徒的工作。一直到日子滿足，有一天當他們五個一同作先知和教師的弟兄禱告的時候，神就差遣巴拿巴和保羅出門。

一、加拉太省的工作

第一次傳道到達居比路和部分加拉太，工作的範圍不大，所作的工也很少。從安提阿到居比路去，我想一個很簡單的理由，就是巴拿巴是居比路人，當然他對本族本鄉的人有福音的負擔，所以保羅就跟着巴拿巴去了。以後從居比路又到加拉太省，包括旁非利

交通，終得出入來往，但是主再把他帶回大數。在大數有三年半時間，其中有一段時期，他住在阿拉伯的曠野，潛心禱告、研讀聖經。他禱告內容雖沒有記錄，但我相信，他是藉着大馬色所看見的光，在舊約裏面從新對照，尋找這位拿撒勒人耶穌和舊約裏記載的，有什麼相合之點，有那些應驗之處。所以保羅的信息中常常引聖經證明耶穌是基督。這個功夫不是偶然得來的。這是他花許多時間，長期禱告、尋求聖經，所下的結論；以致於他真理的根基強到沒有人可以駁倒。他認識耶穌基督，不僅在他自己心裏毫無疑問，並且能夠幫助許多有懷疑的人，把他們帶回聖經，從中看出耶穌是基督。

大數的日子滿了以後，神才又藉着巴拿巴把他帶到安提阿去。所以，這位使徒雖然在大馬色得救，一開始就知道神託負他的工作，却没有急急忙忙地開工，反而化了十幾年，可能多到十四年的時間，在那裏預備、禱告、尋求。保羅大概是在卅二歲時得救，如果他花了十年功夫準備，那他出來任使徒職份時，已是四十多歲，並不很年輕，而保羅大概在主後六十八年(六十五歲?)就殉道。神託負他作使徒，真正出來事奉主工作的日子並不太長，只有廿年，但神藉着他所完成的工作，却幾乎影響了整個西方的教會。豈止西方教會，保羅和他的同工，為我們今天信仰的福

亞、彼西底的安提阿、以哥念、路司得、特庇等地，在各地建立了教會。在這第一次的工作中，他的信息最主要的就是「恩典」。請看幾節經文，徒十三：43；「：二人對他們講道，勸他們務要恆久在神的恩中」；徒十五：11保羅說：「我們得救，乃是因主耶穌的恩，和他們一樣，這是我們所信的。」從這兩處經文，我們可看出他最強的信息就是「恩典」。外邦人和猶太人得救，一樣都是靠着主耶穌的恩典。他把主恩典的信息，在這一段旅程中作了一個實驗。意思就是說：凡是接受保羅信息、相信耶穌恩典的，都得救了，這是他在這段工作中間所作實驗的結果。一個真理不是光明白就算了，而是在事奉時，看到它真正的果效及它所帶來的實際影響，這跟我們光讀聖經不一樣。保羅就把恩典的思想，很強的灌輸給那些教會。保羅曾有一封書信，是為跟進、扶立這區眾教會信徒的，就是加拉太書。加拉太書的信息是什麼？就是「恩典」，我們可以看出，這是保羅信息中最主要、最基本的一個。如果我們把他在這段時間中、工作的內容拿來對照，加拉太書的信息也許就不是巧合了。

後來他回到安提阿，住了一段時期，這期間他曾去耶路撒冷參加會議，討論的內容還是恩典——恩典和割禮的關係。以後，他和巴拿巴想回去看望弟兄，

但因為馬可的緣故，他們兩個分道揚鑣。巴拿巴帶着馬可往居比路去，保羅帶着西拉走遍敘利亞、基利家，堅固衆教會。

一、馬其頓的工作

許多人讀聖經，不知道保羅第一次和第二次作的工有什麼不一樣，連地方也記不得。我告訴你們一個祕密，保羅的信息深度加增了；除了恩典，他傳信的重點加上「耶穌是基督」。保羅第二次作工時，神就擴展他的範圍，不止停在亞細亞、加拉太，還打發他到歐洲去。頭一個地方是腓立比，這次工作的主要三個重鎮是：腓立比、帖撒羅尼迦和哥林多。其中以在哥林多教會的時間最久，足足有一年六個月，在帖撒羅尼迦停留大概只有三個星期。腓立比的工作最艱難，保羅又挨打，又身受牢獄之災。但腓立比教會也特別紀念保羅，以後幾次打發人送錢到哥林多教會，在經濟上幫助他。照理說，這次傳道應以哥林多教會果效最好，得救的人數也最多，但是也不一定這樣說。腓立比教會，保羅雖然在工作上受逼迫，但他在根基上立得相當好，並且，本來那裏就已經有禱告會。保羅最擔心的是帖撒羅尼迦教會，猶太人始終攪擾他們，他擔心帖撒羅尼迦教會許多真理上不穩固的

回到耶路撒冷向他們報告，一方面是為堅定神所作工的好消息，讓耶路撒冷知道；另一方面也是負責任，向他們交待：雖然福音的傳遞，在外邦教會中的「規條」略為「簡化」，但他們的工作還是在神的恩典裏面。從行傳的記載中，我們可以看到耶路撒冷教會與安提阿教會，這兩個不同文化之間的衝突！

以後，我們還看見在真理上割禮的問題，一再發生，為什麼呢？頭一次耶路撒冷會議的結果，他們承認外邦人信主不需要受割禮，但是對猶太人信主要不要維持割禮，根本沒有討論。那時，對猶太人來說，基督教不過是猶太教的一個支派，他們還受割禮。不過：藉着割禮，是堅定摩西的律法，藉着信心是接受神的恩典；他們有一個平行的思想。

（等到保羅兩次作工回來以後，我想他在靈裏有許多問題，也許他的思想改變了，所以他跟耶路撒冷交通，希望能確定教恩到底需不需要割禮，或猶太人繼續受割禮的價值。）

保羅第二次回耶路撒冷，相安無事，他們為他歡喜。在這段時期，保羅在傳福音的時候，很忠誠地把耶路撒冷的思想告訴外邦人的教會，所謂禁忌祭偶像之物和血、勒死的牲畜和姦淫，也都遵行了。這一段時間，可能是他和耶路撒冷關係最好的時候。不久以後，他從陸路經敘利亞，回到安提阿，他心中定意，這

情形，所以後來他在哥林多、雅典的時候，聽見提摩太剛從他們那裏回來，把那邊的好消息告訴保羅，他就很歡喜，立刻作書差人送去。保羅說：我為你們喜樂，你們就是我的冠冕、就是我的榮耀，你們如果靠主站立得住，我們就活了。

保羅留在哥林多時，曾經有兩封書信送達帖撒羅尼迦，但是他知道帖撒羅尼迦教會能夠接受的真理不多，並不是保羅不明白基督的豐盛、基督的奧秘，而是這個教會來不及受他許多的教導，所以那些深入的信息，他們不能接受，也不明白。保羅寫信去堅定他們，不過幫助他們在信心上能夠站住就是了，而站住的一個理由，就是「盼望主再來」。

保羅在哥林多教會有一年半的時間，工作完了以後，就想要往耶路撒冷去。他先經過以弗所，沒有停留多久，却答應下次再來。所以在他第二次旅程結束的時候，已經有第三次旅程的目的地。他一路回到耶路撒冷，經過該撒利亞，向弟兄們報告他出去作工的結果，我想這也是因為第一次出去傳道事奉後，耶路撒冷的教會對於他所傳的信息有一點疑問，什麼疑問呢？就是關於割禮的事情。上一次耶路撒冷會議的結果，決定了四件事情：禁忌祭偶像之物和血、並勒死的牲畜與姦淫。安提阿教會和耶路撒冷教會有一個協調。這次保羅再出去作工，都是外邦教會，所以他再

次要去以弗所。但在去以弗所之先，他還要去看望大數、彼西底的安提阿、路司得諸教會，這些地方猶太人的影響很重。

二、以弗所的工作

以弗所是非常重要的一个工作站，保羅設立了長老。在這裏三年的工作，對教會有許多重要的影響。最早，他是在會堂裏講道，講了三個月，但因為猶太人心裏剛硬，抵擋、毀謗他，不接受神的福音，保羅就離開了那個會堂，而且告訴門徒們與他們分開。以後，他到推喇奴學房。在那個時代背景，希臘文化最要緊的就是學房的制度，可能類似我們中國春秋戰國、百家爭鳴的時代：由一個師傅教導一些門徒；像亞里斯多德、柏拉圖是最有名的例子。保羅是大數人，不是一個無名小城的人，他精通各方面的學說、哲理，所以他有能力在推喇奴學房與他們辯論、有二年之久。保羅有機會真正的訓練門徒。（由此我們可以知道保羅寫信給以弗所時，為什麼能把聖經的真理、基督的豐滿啓示出來，因他在以弗所教會中，打下了很好的根基。）

在以弗所時，他還寫信給哥林多教會和腓立比教會。哥林多前後書談到許多教會的事務問題。腓立比

教會參與主的工作，是保羅最喜樂的一個教會。

四、回耶路撒冷

以弗所的工作完了以後，他下一站是想到羅馬。但是他另一方面又想回耶路撒冷，把他的工作交待一下，雖然他是安提阿教會打發出來的工人，但他認為耶路撒冷教會還是當初信仰的根基、重鎮。他也顧念在基督肢體裏交通的重要性。在加拉太書裏提到他跟彼得分開時，他們之間有一個協定，彼得與他用右手行相交之禮，然後打發他往外邦人中間去。保羅在思想上、感情上，和彼得和耶路撒冷教會還是一個。他明白身體的意義，耶路撒冷雖然沒有直接打發他出去作傳道的工作（或作使徒的工作），但是保羅覺得他仍然是受了耶路撒冷的託負。所以他每次出門，都要回到耶路撒冷和他們交通，把工作的果效和所遇見的事情告訴他們。但是希奇，他要回耶路撒冷以前，又不忘記去哥林多看一看。（好像他的路總是和他的負擔相反！）因為他在以弗所的這三年，當哥林多教會出問題時，保羅曾寫信給他們說：我來的時候，是要帶着刑杖來呢？還是帶着溫柔的心來呢？（參林前四：21）他和哥林多教會說好要去看他們，而一直沒有去（林後一：15、23），他想如果我現在不去，以

，已經受割禮信耶穌的沒有問題，未受割禮而信主的也沒有問題（參林前七：18）。問題就是那些信主之猶太人，他們要不要為他們的兒子行割禮呢？從這個觀點推而廣之，不僅是行割禮，連潔淨的禮也有一樣原則性的問題。猶太信徒要不要守潔淨的禮呢？

五、基督教自猶太教中獨立

在保羅下耶路撒冷的時候，我想他的同工都有感覺，他要出問題了！許多時候，聖靈的感動不是沒有理由的，當他跟神的兒女在以弗所（米利都）分別的時候，保羅說：「現在我往耶路撒冷去，心甚迫切，不知道在那裏要遇見什麼事：如今我曉得，你們以後都不得再見我的面了。」（徒廿二：25）這話一說，以弗所教會的弟兄們都受不了。他們實在愛保羅，所以都在岸邊禱告、傷心痛哭。以後他經過推羅，又來到該撒利亞，那裏的信徒都懇求保羅不要上耶路撒冷去。先知亞迦布還表演出保羅將要遭遇的危險。他們認為保羅去耶路撒冷能夠完成的使命不是頂重要！福音已經傳開了，保羅回去與耶路撒冷起爭執，沒有什麼價值，但是保羅沒有接受。

很多人問我：保羅上耶路撒冷，到底是對？是錯？現在我們可以看出，保羅回耶路撒冷，才強迫基督

後可能就沒有機會了。哥林多教會的擾亂，他雖然用書信去幫助他們，終究不如自己去看看到底情形怎樣。因此，他就趁着以弗所教會因底米丟的亂子，逼使他離開的時機，去哥林多轉了一下。一年之內，他又經過以弗所（見徒廿：1、3）。因為，他仍然一本初衷要回耶路撒冷，所以就沒有在以弗所停留，免得引起糾葛。却把以弗所長老請來米利都（離以弗所不遠），跟他們話別。以後就回耶路撒冷去。

沒想到耶路撒冷也出了亂子。為什麼呢？我們提到他每次在跟耶路撒冷的人交通之後，對於割禮的事就有新的突破。最早的時候，猶太人接受外邦的信徒不必受割禮，而且為這個歡喜。可是對猶太信徒的兒子，應不應當受割禮就不曉得，所以保羅帶着提摩太作工的時候，（提摩太的父親是希臘人，母親是猶太人，從小他沒有受割禮，跟着保羅作工，一定會牽扯到割禮的問題，所以他們經過保羅同意）就給提摩太行割禮，以後才方便帶着他到處跑。問題出來了：那麼以後猶太人信主，兒子要不要受割禮呢？假如當初使徒和耶路撒冷的長老定規，所有信耶穌者要先行割禮，才接受信心的恩典，那也是個辦法。雖然不曉得合不合乎真理，問題沒有了。現在，既然同意外邦人信主不必受割禮，外邦人問題解決了，他們不需要先加入猶太教。但是對猶太人信主的第二代沒有辦法解決

教和猶太教完全分開：要就持守猶太人的信仰，要就作基督徒，放棄律法。因我們得救並不是從律法。所以，保羅這次回耶路撒冷是非常要緊的一件事！關係着基督教真理的存亡。如果不回耶路撒冷，我們今天還跟猶太教關係搞不清楚。從這個觀點來看，保羅回耶路撒冷，一點都沒有錯！但這也並不表示是亞迦布錯了，或以弗所的聖徒錯了。只是以弗所教會和各地的聖徒在真理上，不像保羅那樣有迫切的使命感，所以他們關心保羅的安危，甚過關心神的旨意。他們以朋友（或基督徒）的感情勸保羅不要去，是沒有錯的，因為人是有感情的。亞迦布也是一樣；在這位先知的靈裏，明明知道保羅會受捆綁，所以他不能不告訴保羅。這裏我們學會一個功課：有時候，有危險，並不表示我們就當逃避，神藉先知的話告訴我們有危險，是好讓我們有所準備。等到有一天捆綁突然來了，不至於因沒有準備而放棄信心。

這個爭執，是一個很大的爭執！保羅雖知有這樣一個使命，但是到了耶路撒冷以後，在那個強烈的宗教氣氛下，也軟弱了。保羅到耶路撒冷以後，雅各就跟他講：「兄台你看，猶太人中信主的有多少萬」（徒廿一：20）。我們常常覺得猶太人從來沒有信主的。錯了！第一代基督徒絕大多數是耶路撒冷的猶太人，當時接受福音的並不少，並且都為律法熱心。他們

的問題，是割禮的問題。從前有一段時間，使徒的看法，認為割禮和信心、十字架是并行的，後來到寫歌羅西書信的時候，割禮才完全沒有地位。這證明保羅的思想不斷在進步，愈來愈成形。在歌羅西書裏，他說：律法釘在十字架上。

但是在耶路撒冷，最大的問題是遇見雅各。雅各是耶路撒冷教會的長老，他指出當地信徒的心態，也為律法熱心，而他們又聽見保羅教訓在外邦的猶太信徒，不要給孩子行割禮，也不要遵循條規。這個衝突太大了。這些在耶路撒冷的猶太人，因為信主，重新對律法的熱心，保羅却正好相反！這怎麼辦呢？於是雅各給他出了個主意：「我們這裏有四個人，都有願在身，你帶他們去，與他們一同行潔淨的禮、替他們拿出規費，叫他們得以剃頭：這樣，衆人就知道：你自己為人、循規蹈矩、遵行律法。」（徒廿一：17-23）什麼是「有願在身」呢？猶太人許願的規矩，要守拿細耳人的願（民數記第六章），而拿細耳人的願又是什麼呢？就是離俗歸聖的日子。自己訂一段日子，分出來，專心為了事奉神，不吃葡萄所做的東西、不喝葡萄酒，凡是一切跟葡萄有關的東西都不碰，等日子滿足，把頭髮剃掉、燒在祭壇上，作為離俗歸聖的記號。這個建議保羅同意了。我想主要的說服力在於雅各說：「你自己為人，循規蹈矩，遵行律法。」

那個敬虔的壓力，所以他答應雅各去做這些事情：「於是保羅帶着那四個人，第二天與他們一同行了潔淨的禮，進了殿，報明潔淨的日期滿足，祇等祭司為他們各人獻祭。」（徒廿一：26）事情發展至此，真理的根基險些就完了！基督身體的合一就破壞了！保羅在以弗所書說：「一主、一信、一洗、一神，身體只有一個，聖靈只有一位，同有一個指望。」但沒有講到「割禮」！保羅差一點鑄成大錯！這件事好在聖靈干預，因為神不能允許這個錯誤發生。徒廿一：27, 28「那七日將完，從亞細亞來的猶太人看見保羅在殿裏，就發動衆人，下手拿他。」：「那四個進殿的是猶太人，可是那些從亞細亞來的人，竟然看錯，以為他們都是希利尼人，不許保羅帶他們進去，認為將污穢了聖地。」29節：「這話是因他們曾看見以弗所人特羅非摩，同保羅在城裏，以為保羅帶他進了殿。」不錯，保羅身邊是有幾個外邦的弟兄，但保羅這次進殿，並沒有帶着他們，進殿的都是猶太人。感謝主！是神幫助他，若不然，保羅被抓將百口莫辯！30節：「合城都震動，百姓一齊跑來，拿住保羅，拉他出殿，殿門立刻都關了。」啊！抓得好！歪打却是正着！保羅一定心想：感謝主！把我抓起來！這時，保羅真正清醒過來了，他知道，神親自干預，不許他獻祭。如果希伯來書是保羅寫的話，我們可以看見他強調猶太信主、不

保羅沒有不遵行律法。但是他遵行律法，並不是因律法的要求，而是恩典的要求，主耶穌在他裏面、聖靈在他裏面、生命在他裏面，而這個生命是合乎神的律法的，不是外面的行為。雅各又說：「至於信主的外邦人，我們已經寫信擬定，叫他們謹忌那祭偶像之物、和血、並勒死的牲畜、與姦淫。」（25節）這裏的問題是，假如這個做法是對的、是可以遵行的，結果，教會就分成兩幫，一個是外邦教會，一個是猶太教會，而當中的聯結，僅僅是靠耶路撒冷會議的規條，這太脆弱了！我們可以把當時的局面、各教會的立場分為三個断面（Sections）來說：即基督教、猶太信主、與猶太教。保羅絕不要把猶太信主的跟基督教劃分開，反讓猶太信主的與猶太教合而為一。他寧願把猶太教從基督教中劃出去，使基督教與猶太信主的歸在一起。所以，保羅在歌羅西書這樣講：「在此不分希利尼人、猶太人、受割禮的、未受割禮的、化外人、西古提人、為奴的、自主的，惟有基督是包括一切，又住在各人之內。」（三：11）這個分界，是在他去耶路撒冷之時神替他劃的。假如保羅真正去獻祭、行潔淨之禮，那今天猶太人信主的仍和猶太教進入同一個系統，而基督教純粹變成外邦人的宗教了。這個影響太大了！

但是保羅當局者迷，他沒有力量抵抗猶太基督徒

可再回頭獻祭，因為舊約的真理都是新約的預表。耶穌基督來的時候，舊約裏一切儀文律法都滿足了，獻祭的事早已止住，不需要再獻祭。從前獻祭，一次、兩次、：每年都獻一樣的祭物，而這祭物的血，不能洗淨我們的良心。現在，主耶穌基督的血，一次永遠完成了救恩，一個祭牲就夠了，獻祭的事就止住了。到這裏，基督教和猶太教完全分開了。要就留在猶太教裏，繼續遵守舊約律法，不然就是信主耶穌，不必遵守律法。今天猶太人信主的問題就在這裏，他們信耶穌，一定要從猶太教出來進入基督教，信心的問題，就是從這裏開始了。

六、去羅馬的道路

保羅在以弗所就定意要去羅馬，結果未去以前，在耶路撒冷就先被抓起來了。保羅先在公會受猶太人的審判，保羅有機會把自己所奉行的道路、經過，都陳明在這些祭司和公會的人面前。結果因為保羅的見證中提到復活的信仰，以致法利賽人和撒都該人起了紛爭。審判不了了之。以後，審判不成，他們就想陪殺他，結果蒙神的憐憫，消息走漏，讓千夫長在夜間派了差不多五百多人押解他去該撒利亞，浩浩蕩蕩，好不威風！猶太人祇好循司法的途徑控告他！過了

幾天，保羅在巡撫腓力斯的面前替自己辯護，猶太人的辯士帖土羅也辯不過他。但保羅並沒有冀求獲釋，因為他什麼時候獲釋，什麼時候就在猶太人的暗算之下。腓力斯也沒有主動地放他，是因貪錢，指望保羅給他一點賄賂，保羅當然不會如此做。保羅覺得在獄中格外安全，並且一樣得享主恩、安息。（我不曉得我自己處在保羅的境遇，會不會學習與他一樣坦然！）這樣一呆就是兩年。以後非斯都接了腓力斯的任。新官上任三把火，他在到任第三天，就開始審判保羅。保羅是被囚在該撒利亞，現在非斯都從該撒利亞來到耶路撒冷，他們猶太人就要求在耶路撒冷審判保羅，但非斯都沒有答應，他說：我馬上要回去該撒利亞，你們與我一同下去，到那裏審判。這真是神的保護！如果下耶路撒冷，難避凶險！這一回再受審判，保羅知道如果他辯論贏了，就是他喪失生命的時候，因為他一離開非斯都的保護，猶太人一定會不擇手段把他殺掉，所以雖然猶太人提不出什麼誣陷的證據，保羅卻說：我要上告於該撒。（有人以為保羅好興訟！）正好亞基帕王來了，他也要湊一脚，先審判他。保羅竟然又有機會傳福音、作見證、傳講真理。亞基帕王對他說：「保羅！你的學問太大，反叫你顛狂了！」但是他不得不承認：「你差一點也要把我勸成基督徒了！」保羅說：「不但是你，我希望所有在座的人都變成基

，與他無關，可是他的心一直紀念羅馬教會，這是使徒的態度。從10.11.節看，羅馬教會不大清楚靈恩的事。在羅馬信主耶穌的人是有，但他們對屬靈的恩賜不清楚，所以他想幫助他們。再一方面，他們對於真理上，可能也不夠清楚。保羅寫羅馬書，在真理上是涵蓋面最廣的一本書，寫作最嚴謹，而在真理的辯論上，真是無懈可擊！

羅馬書一章10.節保羅說：「或者照神的旨意，終能得平坦的道路往你們那裏去。」這是因為這封書信是在以弗所寫的，但也可能是在該撒利亞監中所寫。事實上，前往羅馬的這條道路並不平坦，保羅從以弗所，繞了一大圈，經過許多的亂子，又關了幾年，還要遇見海難，才終於到達羅馬。行傳廿八章記載，他們沉船之後，在一個小島米利大遇救，過了三個月才又接上偶而到那裏過冬的船，結束漂流孤島的日子。行傳廿八：14.說：「這樣，我們來到羅馬」。保羅這樣一個屬靈認真的人，而且在靈裏這樣清楚神的旨意，他從以弗所定意要去羅馬的時候，那麼迫切，想到這些負擔，盼望能夠得到平坦的道路……，結果，神「這樣」帶他去。多少人讀聖經，可曾讀出「這樣」兩個字，却是包含着多少的「大曲折」，又是沉船、又是下監、又是辯論……等，飽受顛沛艱險，而保羅說，這是平坦的道路？！但是如果把「平坦」譯作「

信徒」結果，這個審判成了福音大會，祇有不了了之。亞基帕王說：「這人若沒有上告於該撒，就可以釋放了。」於是非斯都就安排保羅坐船動身往羅馬去。還是百夫長押解着去的，同行的還有其他囚犯。

保羅前往羅馬的路上，當中發生很多事情。保羅靈裏先有了預感，徒廿七：9.10.他說：「我看這次行船：連我們的性命也難保」，保羅不是害怕去羅馬在中途遇難，但他不願糊裏糊塗地喪命（11.節），殉道是可以，但要在神的旨意裏。「但百夫長信從掌船的和船主，不信從保羅所說的」（11.節），事實是保羅的話應驗，船果真沉了！我們可以看出保羅幾次都有預言的恩賜。

保羅為什麼要去羅馬？他在羅馬書十五章裏講得很清楚，因為他想到士班雅（西班牙）去（見19.~24.節）。他在亞洲大陸跟東歐，已經再沒有可傳的地方了，他的負擔是要往外面去。當一個使徒，絕不以他現在工作的範圍為滿足，也絕不以現在工作的成果為滿足。他傳了這麼多年福音，教會沒有一個在他個人手裏，但他還是往前去，因他不是以教會作為個人的成果，而是福音一定要廣傳出去。羅馬已經有了教會，他去羅馬並不是為了傳福音，而是要和他們有交通（1.~9.節），並且要把一些屬靈的恩賜分給他們（10.11.節）他的心真廣大！羅馬教會根本不是他建立的

「通達」（原文可能更近這意思），那就大不相同了，保羅並不在意他自身的安危、遭遇、是否舒適；他所關心的是神的旨意究竟如何。只要他能行完神所定規的路程，完成祂的託負，保羅就認為是「通達」了。

他進了羅馬城，頭一段時間待遇還不錯，他們把他軟禁起來不許走，但還給他相當的自由。保羅是囚犯的身份，有羅馬帝國的公文押解上去的，公文追到，官司仍沒有了結。但神給他有傳福音的好機會，他是個帶鎖鏈的使者（弗六：20）。他在腓立比書中見證；他有機會向着御營的全軍傳福音（腓一：12.13.）。原來保羅是與人看守的囚犯，禁卒一個個跟他鎖在一起，保羅跟他們傳福音，來一個傳一個，一個也漏不了。並且這個這次沒得救，下次還有機會輪到。所以，保羅說：「你們不要因我所受的患難喪膽（弗三：13.）」，反倒要為我所受的捆鎖歡喜（腓一：18.）。

行傳記載保羅到此為止，以後，根據歷史的佐證，對照提摩太前、後書等，我們斷定保羅曾有一度的自由，在這期間，他曾經再赴馬其頓、小亞細亞、以後到過西班牙，又回到小亞細亞，大概還去過以弗所，一直到主後六十八年為止，他再被捉拿下在羅馬監中，不久殉道。

（未完待續）